

淡江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憲法	授課 教師	張浩倫 HAO-LUN CHANG
	CONSTITUTION		
開課系級	公行一 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上學期 2學分
	TLPXB1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3 良好健康和福祉 SDG5 性別平等 SDG10 減少不平等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一、發展多元視野，培養具備公益、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 二、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 三、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 四、養成擁有公、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A. 民主政治與公民生活。(比重：30.00) B. 公共議題整合與管理。(比重：10.00) C. 政策方案規劃與制定。(比重：5.00) D. 問題分析與解決。(比重：5.00) E. 行政互動與溝通。(比重：5.00) F. 政策與行政績效評估。(比重：5.00) G.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比重：10.00) H.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比重：30.00)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1. 全球視野。(比重：15.00) 2. 資訊運用。(比重：20.00) 3. 洞悉未來。(比重：10.00) 4. 品德倫理。(比重：10.00) 5. 獨立思考。(比重：30.00) 6. 樂活健康。(比重：5.00) 7. 團隊合作。(比重：5.00) 8. 美學涵養。(比重：5.00)			

課程簡介	<p>憲法為國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法秩序的最高位階，也具有拘束所有國家權力以及所有法領域之效力。</p> <p>在本課程中，同學將達到以下的學習目標</p> <p>1 了解國家機關間之權力運作</p> <p>2 掌握基本權總論與各論</p>
	<p>The Constitution is the fundamental law of the country. It has the highest rank in the legal order and has the effect of binding all state powers and all fields of law.</p> <p>In this course, you will achieve the following learning objectives</p> <p>1 Understand the power operation among state agencies</p> <p>2 Mastery of fundamental rights General and individual</p>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建立對於憲法的基本認識，熟悉基本權與國家權力運作的基本理論，奠定未來學理、實務與國家考試之基礎	Establish a basic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stitution, be familiar with the basic theories of basic rights and the operation of state power, and lay the foundation for future academic theory, practice, and examinations.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ABCDEFGH	12345678	講述、討論	測驗、討論(含課堂、線上)、報告(含口頭、書面)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3/09/09~ 113/09/15	課程介紹	
2	113/09/16~ 113/09/22	憲法基本原理與概念	
3	113/09/23~ 113/09/29	憲法基本原理與概念	
4	113/09/30~ 113/10/06	憲法基本原理與概念	
5	113/10/07~ 113/10/13	憲法基本原理與概念	

6	113/10/14~ 113/10/20	基本權總論	
7	113/10/21~ 113/10/27	基本權總論	
8	113/10/28~ 113/11/03	基本權總論	
9	113/11/04~ 113/11/10	期中考/期中評量週(老師得自行調整週次)	
10	113/11/11~ 113/11/17	基本權總論	
11	113/11/18~ 113/11/24	言論自由	
12	113/11/25~ 113/12/01	言論自由	
13	113/12/02~ 113/12/08	人身自由	
14	113/12/09~ 113/12/15	人身自由	
15	113/12/16~ 113/12/22	宗教自由	
16	113/12/23~ 113/12/29	工作權	
17	113/12/30~ 114/01/05	期末考/期末評量週(老師得自行調整週次)	
18	114/01/06~ 114/01/12	教師彈性教學週(原則上不上實體課程，教師得安排教學活動或期末評量等)	
課程培養 關鍵能力	自主學習、社會參與、人文關懷、問題解決		
跨領域課程			
特色教學 課程			
課程 教授內容	性別平等教育 邏輯思考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科書與 教材	自編教材:簡報 採用他人教材:教科書 教材說明: 憲法講義, 編/著者: 張嘉尹, 程明修, 陳清秀, 胡博硯, 宮文祥, 范文清, 范秀羽, 楊奕華 出版社: 元照		
參考文獻	憲法要義, 李惠宗 憲法—權力分立, 編/著者: 林子儀, 葉俊榮, 黃昭元, 張文貞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 % ◆期中評量：40.0 % ◆期末評量：50.0 % ◆其他〈 〉：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